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会议材料并认真听取相关汇报资料的基础上，经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相关事项进行事前审议，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良好的声誉和职业操守，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审计机构理由恰当，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薛德四

管建强

叶德磊

2021年8月23日